

法律硕士名师指导：共同犯罪中重点难点辅导法律硕士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30/2021_2022__E6_B3_95_E5_BE_8B_E7_A1_95_E5_c80_530316.htm

犯罪集团的认定 我国刑法根据共同犯罪人之间有无组织形式为标准，可以把共同犯罪分为一般共同犯罪和犯罪集团。也就是说，犯罪集团与一般共同犯罪，是我国刑法规定的法定分类。一般共同犯罪，是指二人以上没有组织形式的共同犯罪，即是非集团性共同犯罪。这种共同犯罪，一般是二人以上为实施某种犯罪而临时纠合在一起，犯罪人之间没有组织，实施一次或几次犯罪后就告解散。一般共同犯罪既可以是事前通谋的共同犯罪，也可以是事前无通谋的共同犯罪；既可以是简单的共同犯罪，也可以是复杂的共同犯罪。对一般共同犯罪，应根据各共同犯罪人在共同犯罪中的作用大小处罚。犯罪集团，又称为有组织的共同犯罪。它是指三人以上为共同实施犯罪而组成的较为固定的犯罪组织。犯罪集团是事前有通谋的有特殊组织形式的复杂共同犯罪。构成犯罪集团，必须具备以下条件：1、必须由三人以上组成。这是犯罪集团区别于一般共同犯罪的首要特征。犯罪集团的成员至少在三人以上，二人不可能构成犯罪集团。从司法实践中看，犯罪集团的成员往往少则十人，多则几十人甚至上百人。2、有较严密的组织和纪律。犯罪集团是有组织的犯罪，其组织内部有明确的组织分工，以组织者或首要分子为核心，集团成员结合得很紧密，有明显的首要分子和一般成员，有领导与被领导、有指挥与服从的关系。如有的犯罪集团成员各有领导职务，如司令、总指挥等。而且，集团内部有严格的组织纪律，有的

规定加入犯罪集团要宣誓，保证忠于犯罪集团和绝对服从首领，保证绝不出卖犯罪同伙，一旦违反犯罪集团的纪律，要受到严厉的制裁。

3、犯罪组织较为固定。犯罪集团中的成员特别是主要成员相对稳定，犯罪组织较固定，在较长时期内多次实施某一种或多种犯罪活动。百考试题，因此，如果三人以上只是为了实施某一具体犯罪，偶尔结合，进行犯罪后即散伙的，不是犯罪集团。如果犯罪集团在实施一次犯罪后即被破获，但只要能够查明各犯罪人是为了多次实施某种犯罪或某几种犯罪而结合起来的，都构成犯罪集团。

4、有明确的犯罪目的。即犯罪集团的成员是基于共同实施某种或几种犯罪的犯罪目的而结合在一起的。犯罪的目的性是区分犯罪集团与非犯罪集团的关键。如果不是出于犯罪目的，而是为了追求低级趣味或者一般违法目的，或者封建帮会习俗而纠集在一起的，吃喝玩乐，散布落后言论等，不能认为是犯罪集团。即使其中个别人或少数人进行了犯罪活动，也不能认为是犯罪集团，对犯罪人应依法单独处理，百考试题。

犯罪集团由于其人数众多，犯罪目的明确，组织严密，犯罪手段凶残，因而犯罪社会危害性和社会危险性特别大，所以犯罪集团历来是刑法打击的重点。我国刑法不仅在总则中对犯罪集团的概念、成立条件及犯罪集团的处罚作了原则性规定，而且在刑法分则中对某些犯罪集团作了规定。在认定犯罪集团时，要严格区分罪与非罪、集团与非集团的界限。从司法实践中看，要注意以下几个问题：

- 1、要把犯罪集团与有一般违法行为的结伙区别开来。后者不构成犯罪。
- 2、要把犯罪集团与一般共同犯罪区别开来，尤其是要把犯罪集团与事前能谋的共同犯罪相区别。区别的着关键是看是否符合

犯罪集团的特征。3、正确理解实践中的犯罪团伙概念。犯罪团伙是在理论上和司法实践中常常提到的一个概念。通常概括地指称3人以上共同实施犯罪的情况。但犯罪团伙不是法律上的概念，我国刑法中只规定了一般共同犯罪和犯罪集团，没有规定犯罪团伙这一概，也并没有关于犯罪团伙的处罚原则。因此，对实践中的犯罪团伙，要根据实际情况，区别对待：符合犯罪集团基本特征的，应按犯罪集团处理；不符合犯罪集团基本特征的，就按一般共同犯罪处理。同时，在司法实践中，尤其是在正式的法律文书如起诉书、判决书中，应当统一使用法律规定的概念犯罪集团或一般共同犯罪，而不用犯罪团伙这一提法。考试 大100test.com编辑竭诚为你提供全面的优质考试资料！考试 * 大编辑预祝大家考试大100test.com捷！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